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5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发布的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（2020年3月20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名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1	香港中央结算（代理人）有限公司	319,732,007	34.17%
2	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21,376,789	23.66%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4,762,697	2.65%
4	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—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	23,000,000	2.46%
5	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	17,306,329	1.85%
6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16,830,835	1.80%
7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2,056,741	1.29%
8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安信价值精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7,992,821	0.85%
9	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7,000,190	0.75%
10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欧时代先 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6,716,245	0.72%

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1	香港中央结算（代理人）有限公司	319,732,007	34.17%
2	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21,376,789	23.66%
3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24,762,697	2.65%
4	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 —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	23,000,000	2.46%
5	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	16,830,835	1.80%
6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12,056,741	1.29%
7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安信价值精 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	7,992,821	0.85%
8	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7,000,190	0.75%
9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欧时代先 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6,716,245	0.72%
10	全国社保基金—零八组合	5,661,133	0.61%

特此公告。

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3月24日